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简称市广电局)是市政府直属机构,为正局级。市广电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广播电视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市委有关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广播电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广播电视宣传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把握正确的舆论和创作导向。负责起草本市关于广播电视和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制定相关的政策措施、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推进广播电视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2. 负责制定本市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扶助农村广播电视建设和发展,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基础设施建设。

3. 负责统筹规划本市广播电视产业发展,制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依法负责广播电视统计工作。

4. 负责监督管理本市广播电视机构和业务,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并承担相应责任,负责市场经营活动监督管理的相关工作,负责对境外卫星电视节目接收的监管。

5. 指导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负责对网络视听节目、广播电视节目进行监管,审查其内容和质量。指

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6. 负责推进本市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7. 组织拟订本市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和行业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推进应急广播建设。

8. 负责本市广播电视节目的进口、收录管理。负责广播电视领域对外及对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组织推动广播电视领域“走出去”工作。

9. 依法对本市广播电视行业的安全工作承担管理责任，对以市广电局名义组织的各类活动的安全工作承担主体责任。

10. 指导本市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11.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市广电局包括市广电局（本级）及北京市广播电视局综合事务中心、北京市广播电视监测中心（北京市广播电视安全播出调度中心）、北京市视听节目审查和服务中心、北京新视听发展中心（北京音像资料馆）、北京市广播电视局宣传中心、北京广播影视交流促进中心 6 个事业单位。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市广电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全面反映了全局年度预期产出和效果，绩效指标细化、量化，为年度工作开展提供方向指引和约束。

1. 目标设立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立依据党中央、国务

院关于广电视听领域的战略部署，与全国文化中心建设的工作要求相契合，紧紧围绕北京市“十四五”时期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发展规划，符合广电领域相关政策要求。

2. 目标设定与职责任务匹配。绩效目标设定立足于市广电局部门职责，紧密围绕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年度重点工作内容相符。

3. 目标设置合理。绩效目标设定聚焦年度重点产出与预期成效，与年度预算规模、工作计划和工作量相匹配，目标设置合理，可考核、可评价。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年预算数 70,119.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11,091.33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59,028.00 万元。资金总体支出 66,014.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909.40 万元，项目支出 56,105.0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4.15%。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5 年，市广电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中央、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和“十四五”时期广播电视网络视听目标任务，在宣传管理、精品创作、科技发展、公共服务、行业监管、媒体融合、产业发展、国际传播、人才建设九个方面给予了重点投入，“内容+科技+安全”三驾马车协同发力，持续做强“北京大视听”新生态，推动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高质量发展，为全国文化中心建设注入了更为澎湃的视听动能。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如下：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 把握正确导向，提升广电视听主流舆论宣传实效。一是用心用情用力做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重点做好纪念抗战胜利 80 周年主题宣传，主流阵地更加牢固。二是推出的重点专题、系列主题宣传活动，全网浏览量取得突破性增长。三是培育形成一批千万级、百万级账号，“视听北京传播矩阵”做优做强，“首都广电”新媒体传播力显著提升。

2. 深耕精品创作，推动“北京大视听”繁花似锦。一是推出“北京大视听”系列精品力作，获得总局各类推优评奖，数量创历史新高，多部作品在奖项评选中斩获殊荣，一批北京出品电视剧入选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年度片单。二是成功举办 2025 中国广播电视精品创作大会、首届北京广播影视春燕奖及北京大视听“追光计划”国际微短剧大赛，搭建精品创作平台，有效激发行业创新活力。三是优化发展基金扶持政策，用好公益广告扶持资金，推动精品内容创作蓬勃发展，有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 强化科技赋能，广电视听新质生产力加快释放。一是在全国率先开展超高清视听全产业链优化升级贯通试点，构建起“四梁八柱”政策体系，落地全国首个卫视超高清频道、首支支持资金，打造超高清“北京样板”。二是“超现场”覆盖全国 31 个省市，推动首都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助力文商体旅展融合发展。三是制定出台《北京市促进“人工智能+视听”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5—2029 年）》，积

极推动人工智能技术赋能广播电视听高质量发展。

4. 夯实公共服务基础，推动视听公共服务提质增效。一是持续推进全市应急广播建设工作，在打通防汛信息服务基层“最后一公里”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市广电局获评国家广电总局全国应急广播服务防汛救灾（2025 年）专项行动应急信息播发工作优秀单位。二是保障广播电视基础设施平稳运行，确保中央及北京市广播电视节目正常播出，提升群众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三是举办多场公共服务主题活动，以数字化呈现中国传统文化，打造全景沉浸式视听体验，将好看、好听的视听新技术送到群众身边。

5. 筑牢安全防线，风险防控体系更加坚实有力。一是圆满完成纪念抗战胜利 80 周年、全国两会等重大任务电视服务保障和临时保障任务。二是推进网络视听新媒体综合监管平台升级改造，扎实开展 AI 造谣、AI“魔改”短视频等专项治理行动，督导平台封堵查删违规有害等不良网络视听内容及违规账号。三是开展境外电视传播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净空”专项行动等，进一步加强行业监管治理。

6. 推动媒体融合创新，为视听融合焕新激活强劲动能。一是实施北京广电新媒体大端大号建设工程，多个项目获评全国广播电视媒体融合典型案例。二是完成媒体融合技术遴选推广，扶持前沿技术落地北京，提升先进技术赋能主流传播效能。三是举办中国（北京）广电媒体融合发展大会、未来视听创新大赛等活动，搭建全国影响力的视听融合平台。

7. 优化营商环境，激活广播电视听产业引擎。一是深化市

区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护航企业发展，全市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行业总收入保持稳健增长态势，产业规模居全国首位。二是推动重点项目落地北京，助力构建多元融合的产业生态；以特色活动带动“大视听+文商旅体”跨界联动，激发消费潜力。三是“广纳贤 电小二”服务深入园区，将法律法规、政策、政务服务送上门，举办“广视听会客厅”活动，吸引省外企业来京投资。

8. 拓展国际传播，提升“北京大视听”国际影响力。一是主动融入外交大局，习近平主席在东南亚访问期间，《国色芳华》等精品剧热播，习近平主席在第二届中国—中亚峰会主旨发言上提及《我的阿勒泰》等中国影视作品走红中亚。二是开展 Love Beijing 视听文艺国际传播行动主题活动，推动“北京大视听”精品在海外主流媒体平台播映，组织中外机构对接与业务洽谈，搭建国际交流平台。三是组织京津地区广视听科技企业出海，参加荷兰国际广播大会、新加坡亚洲广电展等展会，开拓广电科技交流合作新格局。

9. 坚持固本强基，加强高质量广视听行业人才建设。一是评选出行业高层次人才领衔的名家工作室，正式挂牌运营“京琅琊”视听人才学院，搭建高能级人才培养平台，打造“京琅琊”人才品牌。二是优化干部队伍年龄结构、专业结构、综合素质，全面系统提升干部能力水平，不断激发干部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 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做大正面宣传、做强主流舆

论，舆论导向作用、旗帜作用进一步凸显。

2. 全力擦亮“北京大视听”文化品牌，坚持突出首善标准、首创精神，聚力打造思想性、艺术性、制作水准相统一的精品力作。

3. 聚焦视听科技创新，壮大广电视听新质生产力，推进国际一流的中国数字视听制作中心建设。

4.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不断拓展视听惠民的广度和深度，增强人民在视听文化方面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5. 深化监测监管与行业治理，筑牢守好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阵地，行业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进一步提高。

6. 深化媒体融合发展，推动媒体与更多产业更深层次绑定、与区域发展更紧密融合，构建共融互通的全媒体传播格局。

7. 优化首都视听营商环境，持续发挥集聚示范引领作用，推动视听产业稳健发展。

8. 立足服务国家外交大局，推动北京视听内容深入海外市场，提升首都视听国际传播效能。

9. 持续激发干部队伍内生动力，持续释放行业人才创造活力，为行业发展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依据国家及北京市财务管理相关规定，结合局自身业务开展实际，全面修订了内部制度汇编，对原有制度体系进行

了系统梳理、优化，切实增强制度的科学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为部门规范开展财务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提供了有效的制度保障，财务管理制度更加健全。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严格遵循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资金使用与支出管理。强化资金使用监管，落实重大支出集体决策机制，资金支出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预算执行中，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及局内采购管理制度和流程执行，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使用合规、运行安全。

3.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严格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事项为依据，规范开展会计核算，如实编制财务报表，确保会计核算真实、规范、准确。对会计凭证及附件资料及时整理、规范装订，持续夯实会计基础工作，保证会计基础信息真实、完整、准确。

（二）资产管理

根据国家和北京市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结合部门实际，修订了资产管理办法，明确了资产管理机构与职责、资产配置、资产使用、资产清查、资产处置等全流程管理，切实提升资产管理水平。日常管理中严控资产预算，定期开展资产清查盘点，不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等行为，未发生因管理不当造成的重大资产损失或资产丢失等情况。

（三）绩效管理

强化“事前定目标、事中盯执行、事后评效果”的全过

程管理。优化绩效目标，切实提升目标设置的科学性与合理性。深化事前评估，从严把好项目入库关口，为科学合理安排预算提供有力支撑。做实绩效监控，动态跟踪关键节点，及时纠偏预警。推进成本绩效分析，完善定额标准体系，提升预算编制规范性。做实绩效评价，强化结果应用，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四）结转结余率

2025 年底，结转结余资金 4,104.92 万元，支出预算数 70,119.33 万元，结转结余率 5.85%，较 2024 年 7.08% 低 1.23%。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025 年，年初预算批复数为 69,046.54 万元，决算数为 70,119.33 万元，差异 1,072.79 万元，差异率 1.55%。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经过全面、系统、客观地分析评价，市广电局综合得分为 96.43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市广电局紧紧围绕重点工作，合理安排预算，有序推进各项任务执行。但在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部分项目量化指标年度指标值较实际完成值设定偏低，满意度缺乏量化的佐证材料支撑。

六、措施建议

一是优化绩效目标和指标设定，充分结合项目实际情况，

增强指标设置合理性。二是强化量化满意度调查问卷收集，系统分析满意度结果，明确改进方向，为项目持续优化提供有力依据。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北京网络视听艺术大会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近年来，网络视听产业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用户规模持续扩大，行业格局与创作生态发生变革。北京作为全国文化中心，汇聚了网络视听产业头部企业、顶尖人才与前沿技术资源，亟需一个专业化、品牌化的平台引领行业方向、促进交流合作、破解发展难题。根据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关于推动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中提出的打造具有广电特点、融合特色、引领作用的产业平台，中共北京市委《关于新时代繁荣兴盛首都文化的意见》中关于活跃网络文艺创作、推动网络文艺健康有序发展的要求，北京市广播电视局（以下简称“市广电局”）紧扣国家战略和首都城市功能定位，自2023年起连续两年申请并成功举办北京网络视听艺术大会，将大会打造成一个促进交流、展示成果、汇智创新的重要平台，推动网络视听产业高质量发展。2025年，为了进一步推动网络视听文艺提质升级、培育更多网络文艺精品、支持鼓励网络文艺人才，市广电局继续申报第三届北京网络视听艺术大会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旨在通过举办高峰研讨、主题研讨、创作者之夜、精品项目发布

及成果展示等多元活动，引领网络视听艺术相关各类主体和从业者积极创作优秀文艺作品，为“北京大视听”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为全国文化中心建设发挥更大作用。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第三届北京网络视听艺术大会于2025年7月2日—3日在北京举办。以“视听潮涌 文艺生辉”为主题，设置1场开幕式暨高峰研讨、6场主题研讨，创作者之夜以及网络视听艺术大会打卡等多元活动。具体项目内容见表1。

表 1：具体活动内容安排

日期	时间	活动名称
7月2日	上午	开幕式暨高峰研讨
	下午	“综”观万象，“艺”启未来——网络综艺创作主题研讨
		屏中万象，“剧”领风潮——网络剧创作主题研讨
	晚上	创作者之夜
7月3日	上午	众心筑艺，时代共鸣——新大众文艺主题研讨
		微剧弘声，追光领航——“追光计划”国际微短剧大赛专场活动
	下午	双向奔赴，互惠共赢——北京网络视听资源推介与对接活动
		精微致远，“剧”享精彩——微短剧高质量发展主题研讨
大会期间		网络视听艺术大会打卡活动等

3. 项目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2025年项目申请预算400.00万元，均为市级财政资金，主要用于场地租用费、专业策划设计费、组织执行费、宣传推广费、论坛研讨活动费等事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399.99万元，预算执行率99.99%。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举办2025年第三届北京网络视听艺术大会，

在推动网络视听文艺提质升级、培育扶持优秀网络文艺精品、支持鼓励网络文艺人才等重点方面发力，着力强化科技与视听的结合，聚焦技术创新全面应用、行业资源充分汇集、艺术产业深度融合，引领网络视听艺术相关各类主体和从业者，坚定文化自信、担当使命、奋发有为，积极培育创作网络视听文艺精品，为全国文化中心建设发挥更大作用，以强引领、强创作、强赋能之姿推动网络视听行业高质量发展。第三届北京网络视听艺术大会将继续突出强调艺术创作主线，坚持高起点、高规制、高水准办会，依托首都政治和文化优势，汇集各方合力，搭建高水平、前沿性对话交流平台，打造赋能大视听高质量发展的“风向标”“加速器”和“金名片”。

2.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宣传推广成本占活动总成本比例 $\leq 9.1\%$ ；总成本 ≤ 400 万元。

数量指标：大会登台专家、学者人数 ≥ 70 人；活动举办天数=2天；活动参与机构、企业数量 ≥ 100 家；大会研讨活动举办场次 ≥ 4 场；大会创作者之夜活动 ≥ 1 场。

质量指标：现场安全，活动顺利开展。

时效指标：项目完成后验收时限 ≤ 30 日。

社会效益指标：媒体发布报道数量 ≥ 1000 篇；大会各项活动吸引观众总人数 ≥ 5000 人次；持续培育品牌价值，打造网络视听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风向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大会参会人员满意度 $\geq 95\%$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为 2025 年度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情况。通过对项目进行全面评价，总结经验，查找问题，剖析原因，提出改进建议，为进一步优化北京网络视听艺术大会相关工作、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评价原则和方法。本次评价本着问题导向、系统评价、科学客观、讲求绩效的原则，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运用案卷研究、专家评议等方法，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方面进行评价，形成综合结论。

2. 评价指标体系与评分标准。根据绩效评价相关文件精神，结合项目特点，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在一、二级指标基础上，结合评价要点，设置三级指标，并依据指标的重要性赋予不同权重和分值。评价指标体系总分为 100 分，其中，决策 10 分、过程 20 分、产出 40 分、效益 30 分。具体评价过程中，基于收集的资料，严格遵循评价规则，依托对项目的深入了解和预算绩效管理领域专业判断，对项目绩效进行打分和评级。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分为 4 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 90（含）-100（含）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 80（含）-90 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 60（含）-80 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 60 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组建工作组，全面梳理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及效益等资料，遴选业务、绩效管理和财务等共 5 名专家组成评价专家组，召开现场评价会，结合项目资料、专家意见等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立项契合国家文化强国战略与首都“四个中心”功能定位，紧扣市广电局核心职责，符合行业发展需要，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项目资金足额及时到位，预算执行情况好；大会内容丰富、组织周密、安全有序，社会影响力显著，有效推动了网络视听文艺繁荣与高质量发展，各项产出和效益均达到了年度绩效目标的要求。

经全面分析，综合评价该项目得分 92.26 分，绩效级别评定为“优”。其中，项目决策得分 8.58 分，项目过程得分 19.58 分，项目产出得分 39.20 分，项目效益平均得分 24.90 分。具体评分情况见表 3。

表 3：项目绩效评价结论一览表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	10.00	8.58
项目过程	20.00	19.58
项目产出	40.00	39.20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效益	30.00	24.90
综合得分	100.00	92.26
绩效评定级别	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分析。项目设立旨在深入贯彻落实《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十四五”发展规划》《关于推动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及《关于新时代繁荣兴盛首都文化的意见》等文件要求，符合北京“四个中心”功能定位，项目的实施为推动网络视听行业高水平交流、高质量发展搭建了优质平台。项目设立符合市广电局“指导本市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的发展和宣传”的部门职能，与2025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立项依据充分。按照北京市项目预算管理办法要求，项目经过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和集体决策等程序，立项程序规范。

2. 绩效目标分析。项目定位于构建高层次、高水平交流合作平台，为促进优质网络视听作品产出助力，为北京全国文化中心建设赋能，并按照预期产出及效益设置了年度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内容相符合。同时，从成本、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等方面将绩效目标细化、量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清晰、可衡量。

3. 资金投入分析。项目依据行业收费标准、市场价格进行预算测算，并经过预算评审。预算构成与工作内容相符，测算依据

较清晰明确。项目资金在预算额度内分配，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2025 年度项目预算申报 400.00 万元，年初预算批复 400.00 万元，实际支出 399.9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9%。项目严格遵循国家和北京市相关财务管理规定以及市广电局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支出按要求履行相关报批手续，支出程序完整，会计核算规范，项目资金使用合规。

2. 组织实施情况。市广电局经公开招标选定供应商并签订合同，组建专班统筹推进各项工作，顺利完成大会举办与项目验收，按约支付款项。项目整体实施规范、分工明确，各项工作推进有序，基本达到预期。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项目产出数量分析。项目按计划完成数量指标，个别指标超额完成。大会主体活动 2 天，共举办研讨活动 7 场（包括开幕式暨高峰研讨 1 场、主题研讨 6 场）以及创作者之夜活动 1 场。大会共邀请到 115 位来自行业主管部门、网络视听平台、节目制作公司、影视作品主创团队、金融投资机构、相关行业院校及协会智库组织的专家、学者、行业领军人物等登台发言及参与对话，大会参与机构、企业达 713 家。

2. 项目产出质量分析。大会活动顺利开展，未出现安全、消防、卫生健康等方面的问题。满足绩效目标中质量指标“现场安全，活动顺利开展”的要求。

3. 项目产出时效分析。项目招投标、活动筹备及举办、项目验收总结等工作均按照预期进度执行，大会于 2025 年 7 月 3 日完成举办，8 月 1 日完成验收，达到了时效指标“项目完成后验收时限 ≤ 30 日”的要求，项目产出时效完成情况较好。

4. 项目产出成本分析。项目按照市广电局预算管理和项目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依据预算批复开展相关业务工作，未出现无预算、超预算支出，项目成本控制较好。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效益实现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7 日，中央媒体、市属媒体，以及各地方媒体、行业公众号共发布大会相关报道 1800 余篇，19 家头部企业平台开屏推介，有效助力大会宣传；大会各项活动共吸引各相关部门、台、网及全国网络视听、影视制作机构代表和社会观众等总人数超过 5000 人次。大会举办有力推动了艺术创作繁荣与产业升级，为网络视听行业的高质量发展树立了新样本、提供了新思路、注入了新势能，有效助力文化强国建设和北京全国文化中心建设，突出效益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筑牢文化根基，引领网络文艺主旋律宣传。大会立足“北京大视听”发展格局，聚焦 2025 年度重大事件和重要节点，重点推介网络剧《寻找李顺章》、微短剧《怒刺》《马背摇篮》、网络综艺《信仰的足迹—北京红色记忆》等主题宣传作品，加大优质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力度，强化网络文艺主旋律传播引领。

二是树立精品标杆，赋能网络文艺高质量创作。大会发布2025年北京大视听80部重点网络文艺精品项目片单，开展中国作家协会文学转化网络视听作品推荐，举办“追光计划”国际微短剧大赛评审主席团亮相仪式并发布了大赛的阶段性成果，设立微短剧大赛专场及“创作问诊”活动，为微短剧精品化发展精准“开方”，集中展现了首都网络视听艺术创作的最新高度与蓬勃气象，激励更多优质内容涌现。

三是聚集资源优势，激活网络文艺产业新动能。大会通过搭建交流平台，有效促进行业资源间的沟通与对接，在创作端强化了青年人才孵化与工匠精神传承，在IP转化端完善了文学与视听作品的跨界融合通道，在技术端深化了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创新应用，彰显“北京大视听”品牌的示范引领作用，为首都网络视听原动力提升提供持续动能。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大会举办期间向参会机构、嘉宾以及专业观众开展了满意度调查。经统计，大会整体满意度为99.80%，达到满意度指标“大会参会人员满意度 $\geq 95\%$ ”的要求。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全维度搭建交流平台。大会设置开幕式高峰研讨、多场主题研讨、创作者之夜、精品发布、资源对接、打卡活动等多元环节，汇聚行业主管部门、创作机构、专业院校、智库等各方力量，围绕网络剧、微短剧、新大众文艺、AI技术赋能等前沿议

题深度研讨，破解行业转型难题、凝聚发展共识，为从业者开拓思路、提振信心。

二是广范围凝聚发展合力。联动国内顶尖专业院校深度参与，吸引青年人才投身行业；打造沉浸式对话空间，邀请一线从业者分享创作经验，发掘优秀创作人才；依托政企资源对接平台，促进产业链上下游协作，形成政府、行业、人才、技术协同发力的高质量发展格局。

三是多渠道扩大品牌影响。构建中央媒体、市属媒体、行业平台、新媒体矩阵联动的宣传格局，通过专题报道、短视频传播、话题热议、成果展示等多种形式，全方位、多角度传播大会亮点、创作成果与行业趋势，扩大“北京大视听”品牌辐射力，树立全国网络视听行业高质量发展标杆。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项目设定指标值与完成值差异较大，量化指标目标值设定偏低。**二是**项目效益佐证材料中对大会品牌建设取得的成效展示不充分。**三是**满意度调查的内容丰富性、角度全面性待进一步提高。

六、有关建议

一是建议根据上一年度大会实际参与情况的相关数据合理设定量化指标值，进一步提升绩效目标合理性。**二是**加强对大会品牌建设取得成效等的收集、归纳、分析，充实项目效益佐证材料。**三是**进一步优化满意度问卷设计，充分掌握参与企业、观众、

嘉宾对活动体验、论坛设置质量、活动效果与影响力等方面的满意度。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5 年度中央对北京 中央广播电视无线覆盖运行维护专项转移 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一、转移支付基本情况

（一）中央广播电视无线覆盖运行维护专项转移支付概况

依据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统一部署要求和相关政策精神，北京市广播电视局（以下简称“市广电局”）严格落实广播电视设备设施运维管理和安全播出监督管理工作职责，申请“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专项运行维护费”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2025 年申报预算 196.00 万元，对 3 部模拟发射机、17 部数字发射机进行维护，以保障中央广播电视发射机正常、平稳运行，保证中央广播电视节目安全播出，稳步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二）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资金到位情况

2025 年 2 月，市广电局收到财政拨付资金 196.00 万元，其中，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数字）运行维护费 185.00 万元，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模拟）运行维护费 11.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资金执行情况

该项目预算批复金额为 196.00 万元，实际支出 194.16 万元，

其中,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数字)运行维护费支出183.16万元,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模拟)运行维护费支出11.00万元,结余1.84万元,预算执行率99.06%,执行率高。

(三)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 预算编制科学。我市根据项目预期工作量和测算单价等要素进行预算测算,强化预算评审,保障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2. 资金使用规范。我市按照预算批复进行资金支出,严格履行资金支付审批审议程序,确保资金支出合规。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截至2025年底,项目完成了3部模拟发射机、17部数字发射机(含2部备机)的运行维护工作,中央广播电视塔以及各转播站、密云区融媒体中心中央广播电视节目设备性能良好,运行状态稳定,实现了中央广播电视节目的安全播出,完成了数字、模拟中央无线广播电视节目的传输覆盖任务,保障了北京市人民群众免费收听收看中央广播电视节目的基本文化权益。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 数量指标

本年实际产出的运行维护总量达到本年度指标值。

①完成房山、怀柔、延庆3个转播站中央第一套调频广播3部模拟发射机设备的维护工作。

②完成房山、平谷、怀柔、密云、延庆转播站及密云区融媒体中心 12 部地面数字发射机、中央广播电视塔地面数字电视试点工程增加的 4 部地面数字电视发射机以及 1 部 CDR 数字广播发射机，共 17 部数字发射机的维护工作。

③通过地面无线方式，提供 15 套广播节目。

④通过地面数字电视，提供 19 套电视节目。

（2）质量指标

根据《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国家广电总局令第 62 号）标准，严格要求各台站维护单位实施规范化运维管理工作，保证了运维工作服务质量。通过高质量的运维服务，中央广播电视发射设备得到及时维修维护，保证了中央广播电视发射机等设备安全稳定地运行，以及中央广播电视节目在北京地区的稳定播出，实现了模拟发射机“三满”播出率 100%与数字发射机“三满”播出率 100%的工作目标。

（3）时效指标

该项目在实施计划所确定的时限内组织实施。

①2025 年，该项目按照运维设备量及历年下达经费标准，申报运维经费预算 196.00 万元，资金足额到位 196.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②2025 年，中央数字广播节目播出任务完成率为 100%，中央模拟广播电视节目播出任务完成率为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

该项目保障了广播电视发射机等设备安全平稳运行，并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播出传输覆盖设备等公共文化设施，向北京地区群众提供免费的广播电视节目收听收看服务，传播党和政府的声音，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和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均达到100%，丰富、改善了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质量，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实现稳步提升，完成年度社会效益指标。

（2）生态效益指标

该项目在执行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规定，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无重大污染事故发生，没有违法和受环境行政处罚的状况。

（3）可持续影响指标

2025年，各维护单位继续依据我市相关工作要求规范开展运维工作。市广电局负责监督和指导维护单位执行运维任务，各区融媒体中心及中央广播电视塔管理中心协助开展属地运维管理及监督工作。通过强化运维监督管理，完善维修维护保障机制，加强维护人员培训，组织应急演练，广播电视设备设施得到长期有效维护，保障了设备长期稳定运行，保证了无线覆盖运行维护工作的可持续性。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得到了收听收看群众的支持和肯定，全年未发生群众对广播电视服务进行投诉事件，服务对象满意度100%，超过年初

设定的不低于95%的目标。

三、绩效自评结论

该项目完成年度维护工作，保障了中央广播电视塔和五个转播站、密云区融媒体中心中央广播电视发射机正常、平稳运行，保障了北京市中央广播电视节目的正常播出，为北京市人民群众全面及时提供我国内政、外交、民生等重要信息，确保中央新闻、访谈、综艺娱乐等栏目有效传播，在全国两会、纪念抗战胜利80周年以及全党深入开展主题教育等方面发挥了巨大作用，提升了北京市公共服务效果和水平，扩大了广播电视宣传主阵地影响力和传播力。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领域法治建设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770000	77.470000	73.801350	10	95.26%	9.5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3.770000	77.470000	73.80135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年度计划，加强法治建设，完成法治培训、法治宣传和普法主题活动；开展合法性审核、典型案例选编；聘请法律顾问；做好行政诉讼、行政复议相关工作；保证依法行政。				加强法治建设，完成法治培训、法治宣传和普法主题活动，开展公平竞争典型案例选编；聘请法律顾问；保障依法行政。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	19	偏差原因：年度指标值设定偏低。 改进措施：提高绩效目标设定的精准性。	
		质量指标			14	14		
		时效指标			6	6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30	21	偏差原因：覆盖范围和建设水平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持续拓展法治建设覆盖范围，提高法治建设、依法行政和履职能力水平，持续推动法治建设高质量发展。	
总分					100	89.5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首都广电“广纳贤、电小二”营商环境品质提升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6.989000	196.989000	196.989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6.989000	196.989000	196.989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建立“电小二”暖心服务团队，制作“电小二”服务菜单，开展“电小二送政策”“广电视听会客厅”“走访即办”“跟着网络视听看北京”等服务，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激发产业活力，推动首都全国文化中心建设进程，推动首都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高质量发展。				2025年，组织实施了首都广电“广纳贤·电小二”营商环境品质提升项目，通过“贴心、管用、有温度”的营商服务举措，有效提升北京市广电视听产业的营商服务效能，增强企业获得感与满意度，有力推动产业集聚、创新升级与可持续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4	24		
		质量指标			11	10.5	偏差原因：年度指标值设定偏低。 改进措施：提高绩效目标设定的精准性。	
		时效指标			5	5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	15.2	偏差原因：营商服务效能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效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4.7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精品项目论证宣推工程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2.904000	312.904000	306.230441	10	97.87%	9.7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2.904000	312.904000	306.23044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组织专家对电视剧大纲、剧本和完成片进行审读审看以及专家论证，利用各宣传渠道宣推京产精品项目，分析行业及精品项目动态信息，提高电视剧的创作质量和京产精品项目影响力。				组织适配专家审读剧情梗概和万字大纲等电视剧备案立项材料，审读重点电视剧分集大纲、剧本，审看重点电视剧完成片；组织多个项目创作研讨会、分享会，开展多部作品宣传推广；收集电视剧行业发展动态和每月备案信息并进行分析，提高电视剧的创作质量和京产精品项目影响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	9	偏差原因：2025年多部北京出品电视剧播出，宣传力度远超预期。 改进措施：结合当年工作计划合理设定目标。	
		质量指标			24	24		
		时效指标			6	6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	16	偏差原因：年度指标值设定偏低。 改进措施：提高绩效目标设定的精准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7	偏差原因：距离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精神文化生活的更高期盼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根据群众文化需求，丰富精品创作供给，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要。	
总分					100	91.7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北京广播电视网络视听发展基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990.000000	16970.000000	16907.310000	10	99.63%	9.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990.000000	16970.000000	16907.31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奖励扶持电视剧、网络剧、纪录片、动画片、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网络微短剧、网络电影等，引导制作机构创作出更多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相统一的精品力作，繁荣北京市广播电视网络视听精品创作，繁荣北京市广播电视精品创作，推进行业健康发展。				2025年，通过对电视剧、网络剧、纪录片、动画片、广播电视节目、网络电影、网络微短剧及各类网络视听节目实施扶持奖励，引导市场主体打造更多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有机统一的精品力作，丰富北京广播电视与网络视听精品供给，推动行业高质量健康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4	23.6	偏差原因：广播电视节目类达到扶持标准的优秀项目数量少于预期。 改进措施：后续结合实际情况合理设定目标。	
		质量指标			8	7	偏差原因：作品示范引领、价值导向作用发挥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严把作品评审标准，强化内容研判，发挥作品价值引领与示范带动效能。	
		时效指标			8	8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3	11.5	偏差原因：精品创作水平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紧扣精品产出导向，优化创作引导机制，推动精品创作高质量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7	5.5	偏差原因：距离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精神文化生活的更高期盼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根据群众文化需求，丰富精品创作供给，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5.5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北京广播电视网络视听文艺评论体系建设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00	60.000000	59.500000	10	99.17%	9.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000	60.000000	59.50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托北京大视听融合传播综合评价体系，开展面向电视剧、网络剧、动画片、网络电影等广播电视网络视听作品综合评价工作，产出评价数据资料，深度挖掘和全面呈现京产视听文艺作品“跨网络、跨终端、跨方式”的融合传播效果，通过融合传播指数进行价值引导，推动首都视听文艺持续繁荣。				依托北京大视听融合传播综合评价体系，针对电视剧、网络剧、动画片、网络电影等广播电视网络作品实施综合评价，形成系列评价数据成果。深度研判、系统展现京产视听文艺作品“跨网络、跨终端、跨方式”的融合传播效能，通过融合传播指数发挥价值引导作用，助力首都视听文艺事业繁荣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	10		
		质量指标			20	20		
		时效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5	13	偏差原因：综合评价体系适用性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结合文艺创作规律和行业发展动态，细化评审维度，完善评分标准，持续提升评价体系适配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15	10	偏差原因：评论深度、引领性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深挖融合传播效果，优化评价体系，不断提升价值引导能力。	
总分					100	92.9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北京市广播电视公益广告专项资金扶持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0.000000	757.570000	753.660000	10	99.48%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60.000000	757.570000	753.66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北京地区评选出的广播类优秀作品、电视类优秀作品、优秀传播机构等优秀广播电视公益广告予以专项资金扶持，择优推荐参加全国广播电视公益广告评审，促进我市广播电视公益广告创意、制作、播出工作水平的不断提高，调动全社会关注、参与广播电视公益广告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社会凝聚力的形成。				2025年对北京地区评选出的广播类优秀作品、电视类优秀作品、优秀传播机构予以专项资金扶持，择优推荐参加全国广播电视公益广告评审，促进了我市广播电视公益广告创意、制作、播出工作水平的不断提高，调动全社会关注、参与广播电视公益广告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社会凝聚力的形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	18	偏差原因：征集作品质量下降，扶持数量未达预期。 改进措施：后续结合行业实际情况合理设定目标。	
		质量指标			12	10	偏差原因：作品示范引领、价值导向作用发挥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严把作品评审标准，强化内容研判，发挥作品价值引领与示范带动效能。	
		时效指标			8	8		
		成本指标			20	19	偏差原因：年度指标值设定不准确。 改进措施：提高绩效目标设定的精准性。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7	偏差原因：距离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精神文化生活的更高期盼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根据群众文化需求，丰富精品创作供给，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8	偏差原因：满意度调查内容和形式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结合服务对象特征和项目实施内容，科学合理设定满意度指标，拓宽收集渠道。	
	总分					100	89.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网络原创视听节目管理及精品创作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4.420000	331.400000	221.276500	10	66.77%	6.6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4.420000	331.400000	221.2765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开展网络原创视听节目精品项目论证评议及专家咨询，邀请主管部门、广电机构、高等院校、中央媒体等多方专家对网络剧、网络电影、网络微短剧、网络动画片、网络综艺及专题节目等网络原创节目的规划备案、大纲、剧本、完成片等进行论证评议，引导培育北京网络文艺精品。 二、组织开展网络文艺作品评论工作。 三、全年获得上级部门和我局扶持推优网络视听节目项目数量保持全国领先。				2025年，持续推进北京大视听品牌建设，取得一系列成果。一是精品力作屡创佳绩，多部网络视听节目作品取得优异播出成绩。二是重点项目储备丰富，围绕年度工作重点，持续推进重点项目制作和宣推。三是推优评奖持续领先，多部作品入选上级部门各类推优评奖。四是内容审核提质增效，确保重点项目优质高效、如期上线。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2	21.62	偏差原因：送审量减少。 改进措施：下一年度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定指标。	
		质量指标			4	4		
		时效指标			4	4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30	28	偏差原因：精品创作水平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紧扣精品产出导向，优化创作引导机制，推动精品创作高质量发展。	
总分					100	84.3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媒体融合交流促进活动服务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9.505600	719.505600	719.200000	10	99.96%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9.505600	719.505600	719.20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广电“二三四”工作定位，锚定“巩固提升传统广播电视、开拓创新推进媒体融合、整合聚合形成发展合力”，推动建立以内容建设为根本、先进技术为支撑、创新管理为保障的全媒体传播体系，打造权威、专业、高端、务实及具有全国示范引领意义的媒体融合交流合作平台。				挖掘京津冀三地在资源、内容、市场等方面的各自优势，实现联动协作，发挥共振效应，为三地的媒体融合发展创造了优化的区域环境，形成示范效应。聚焦高品质视听、泛视听服务、区域协同视听融合的多维发展，建设具有全国示范引领意义的媒体融合交流合作平台。培养了一批兼具技术能力与艺术素养的复合型人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5	24	偏差原因：面向未来视听产业新设多个赛道，新增赛道受到社会广泛投稿，评选作品数量超预期。 改进措施：以后年度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定指标值。	
		质量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5	5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5	13	偏差原因：未来发展趋势布局、品牌价值培育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深挖京津冀三地各自优势，打造特色品牌活动，聚焦融合多维发展，建设交流合作平台。	
		可持续影响指标			5	4	偏差原因：媒体融合发展影响力稳步提升，传播力度和示范效应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进一步拓宽传播渠道，丰富推广形式，持续提升影响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9	偏差原因：满意度调查内容和形式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结合服务对象特征和项目实施内容，科学合理设定满意度指标，拓宽收集渠道。	
总分					100	95.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专项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6.000000	196.000000	194.160000	10	99.06%	9.9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6.000000	196.000000	194.16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中央广播电视发射设备维护工作，保障中国之声调频广播和中央数字电视节目长期服务于北京地区广大群众，保障中央广播电视发射机正常、平稳运行，保证中央广播电视节目安全播出。				发射机及配套设备均正常平稳运行，中国之声调频广播与中央地面数字电视节目实现持续播出，丰富了中心城区及远郊农村地区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5	15		
		质量指标			15	15		
		时效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0	9.8	偏差原因：目标基本达成，设备运维平稳性有进一步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通过常态化安全排查，及时消除运行隐患，缩短故障响应时间，保障设备平稳运行。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7	偏差原因：目标基本达成，长期保障效果良好，但运维精细化管理水平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持续优化运维流程，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进一步巩固长期保障成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8	偏差原因：满意度调查内容和形式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结合服务对象特征和项目实施内容，科学合理设定满意度指标，拓宽收集渠道。	
总分					100	94.7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村村通有线广播升级改造二期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5.219100	495.219100	495.2191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5.219100	495.219100	495.2191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持续开展应急广播市级平台建设，完成多种渠道应急广播传输适配，不断拓展丰富应急广播市级平台功能，提高应急广播主动播发终端覆盖范围和效果。				完成应急广播市级平台二期建设项目采购工作，与承建单位签署合同并启动项目建设，完成与延庆、通州、石景山、东城新建区平台对接，持续发布应急信息，服务北京市应急管理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0	28	偏差原因：年度指标值设定偏低。 改进措施：提高绩效目标设定的精准性。	
		质量指标			5	4		
		时效指标			5	5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0	8	偏差原因：目标基本达成，但系统运维平稳性仍需进一步提升。 改进措施：通过常态化安全排查，及时消除运行隐患，缩短故障响应时间，保障系统平稳运行。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8	偏差原因：项目基本达成，但项目建设成效、功能发挥有待提升。 改进措施：持续巩固基层宣传思想阵地建设成效，提升阵地活力和宣传效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6	偏差原因：未进行量化的满意度调查。 改进措施：结合服务对象特征和项目实施内容，科学合理设定满意度指标，拓宽收集渠道。	
总分					100	8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北京市超高清视听产业发展支持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303.570000	14913.170000	14908.770000	10	99.97%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297.860000	14910.460000	14906.06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5.710000	2.710000	2.71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推进北京市超高清视听全产业链优化升级、提质增效、创新发展，推动国际一流的中国数字视听制作中心建设，打造“北京大视听”品牌，实现超高清视听产业关键技术取得突破、超高清端到端全面优化、超高清视听创新生态系统更加完善和超高清内容制作提质升级。 到2025年底，技术装备水平持续提升，超高清内容规模化生产，超高清视听技术和服务创新创造活力不断增强。新生产的电视机机顶盒一体化，全面支持4K超高清技术应用。形成一批“8K+”典型应用场景。产业园区对相关企业的集聚作用更加凸显，产业资源配置日趋科学合理，发展要素加速循环流动，北京超高清视听产业高地基本建成。				1. 4K超高清视听技术制作应用方向支持项目涵盖电视剧、纪录片、综艺节目、网络剧、网络纪录片、微短剧、动画片、公益广告、专题节目等全部节目类型，支持项目不仅获得了良好的口碑，也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实现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双丰收。 2. 8K超高清视听技术制作应用方向支持项目，技术质量实现全面提升，内容制作提质升级效果显著。 3. 中国数字视听制作中心建设方向支持项目的新增4K节目时长和超高清视听数字资产共享项目的共享内容大幅增加，北京作为国际一流数字视听制作中心，超高清内容规模化生产及供给能力大幅增强。 4. 超高清终端部署大幅增长，部署规模近乎倍增，更多的首都群众得以享受超高清视听技术带来的极致视听体验。 5. 超高清视听技术创新涵盖了人工智能技术融合应用等热点技术领域，项目技术创新能力、落地应用情况和社会经济效益显著提高。 6. 超高清视听应用场景正不断向多领域拓展并形成示范效应，为全国超高清视听产业发展探索出深度融合、跨界创新的“北京样板”和“北京路径”。 7. 产业园区对相关企业的集聚作用更加凸显，极具活力韧性的超高清视听生态圈正逐渐形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4	22.3	偏差原因：实际支持数量超出预期。 改进措施：后续根据行业发展情况合理设定指标值。	
		质量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6	6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	17	偏差原因：政策效能持续放大，政策宣贯实际覆盖范围超出预期。 改进措施：以后年度结合实际情况合理设定指标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5.3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转播站运维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0.521600	949.081600	949.0816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60.521600	949.081600	949.0816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转播站广播电视发射设备、设施维护工作，保障房山、平谷、怀柔、延庆、密云五个转播站广播电视发射机等设备长期安全正常运行，保证中央、北京及各 区广播电视节目长期服务于广大的山区百姓，保证广播电视安全播出。				1.房山、平谷、怀柔、延庆、密云五个转播站的广播、电视发射机等设备均得到及时有效的维护，设备运行正常平稳； 2.京津冀之声和地面数字电视节目覆盖情况良好，各区覆盖区域内的广大山区百姓能够正常收听收看到广播电视节目，保障了广播电视的安全播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	10		
		质量指标			20	20		
		时效指标			10	9	偏差原因：目标基本达成，但设备运维平稳性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通过常态化安全排查，及时消除运行隐患，缩短故障响应时间。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0	7	偏差原因：目标基本达成，但设备运维平稳性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通过常态化安全排查，及时消除运行隐患，缩短故障响应时间，保障设备平稳运行。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6	偏差原因：目标基本实现，但普惠均等化成效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通过统筹调配优质公共服务资源，扩大服务覆盖面、可及性，稳步推进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7.5	偏差原因：满意度调查内容和形式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结合服务对象特征和项目实施内容，科学合理设定满意度指标，拓宽收集渠道。	
总分					100	89.5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视听零距离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9.500000	489.500000	489.4975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9.500000	489.500000	489.4975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更好地展示、普及视听新技术，推动中国传统文化的数字化转化、艺术化呈现，助力数字艺术发展，促使首都市民在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上提升鉴赏力、拓宽新视野、增强体验感，与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和文化中心的定位相适应，创新开展新视听公共服务，打造具备前沿视听技术、提供更好视听体验的“新视听空间”，增强广播电视听公共服务显示度和表现力。				该空间面向行业专家与广大公众，集中展示了北京在新视听领域的技术与内容成果，有效提升公众的文化参与感、获得感与幸福感，同时推动广播电视公共服务效能与文化消费水平实现双向提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	9.5	偏差原因：指标设定不够合理。 改进措施：提高绩效指标设定的精准性。	
		质量指标			10	8	偏差原因：项目实施安全有序，但风险排查深度和安全保障跨主体协同联动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进一步丰富风险排查与处置手段，统筹多方协同联动，加强活动现场安全管理。	
		时效指标			20	20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2	10	偏差原因：观众及参与合作机构热情度高，媒体发布新闻数量超过预期。 改进措施：合理设定绩效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8	5	偏差原因：目标基本实现，但在公众服务成果的普惠共享方面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通过提供更好视听体验的“新视听空间”，进一步增强广播电视听公共服务显示度和表现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8	偏差原因：满意度调查内容和形式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结合服务对象特征和项目实施内容，科学合理设定满意度指标，拓宽收集渠道。	
	总分					100	90.5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播音员主持人资格考试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454940	71.454940	36.201364	10	50.66%	5.0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454940	71.454940	36.20136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组织监考人员、摄像师及考务工作人员培训，同步全国统考时间，如期组织北京考区广播电视播音员主持人资格考试，达到在北京地区从事广播电视播音主持人岗位工作的人员具备出镜播音职业资质，持有播音员主持人资格证上岗从业要求，进一步规范行业管理。				采取计算机化考试模式进行，于9月同步全国组织实施了北京考区广播电视播音员主持人资格考试电子化考试考务相关工作，进一步规范提升北京地区广播电视播音主持人从业资质、规范行业管理。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6	14.5	偏差原因：受考生自主意识影响，虽报名参加考试，但最终放弃考试，导致实际考试人数少于预估人数，压减场地数量、摄录设备租用、监考人员等配置。 改进措施：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深化考生服务机制，鼓励支持喜爱播音主持艺术的青年英才应考尽考。	
		质量指标			14	14		
		时效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3	12	偏差原因：目标已基本达成，工作取得良好成效，但从业人员素质提升的常态化和系统性方面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持续健全从业 人员素质提升机制，加强 规范化管理，进一步提升 队伍建设实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7	5	偏差原因：目标已基本达成，长效管理效果显现，但在职业资格管理水平方面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持续完善职业资格管理机制，进一步规范提升北京地区广播电视播音主持人从业资质、规范行业管理。进一步强化人才培养，促进行业长远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0.5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京琅琊”人才工程开发与培养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82.778900	893.978900	886.610000	10	99.18%	9.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82.778900	893.978900	886.61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为落实相关工作要求，重点开展播音主持、广播电视工程系列年度职称评审，组织“四个一批”人才、人才培养资助项目、名家工作室、深化人才体制机制改革典型案例评审，进一步科学规范人才和项目评选推荐。 2.为落实相关文件规定，以“京琅琊”人才品牌建设统领行业高层次人才发展，规划建设名家工作室；并通过视听学院培训，开展精品创作、网络微短剧、京话筒、超高清视听应用、精品广播电视节目、网络安全、纪录片、动画片等班次培养，更好推动北京视听行业高层次人才发展。				完成播音主持、广播影视编播技术专业年度职称评审工作。完成首届“京琅琊”名家工作室组织申报及评选，并举办相关发布仪式。完成视听学院全年培训计划，开展电视剧精品创作、微短剧、动画片、纪录片、青年演员和经纪人、“京”话筒、新闻节目、理论节目专题创作等培养，以“京琅琊”人才品牌建设统领行业高层次人才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8	28		
		质量指标			6	6		
		时效指标			6	6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	16	偏差原因：目标基本达成，但是北京视听人才高质量发展成效未能完全凸显。 改进措施：加大人才培养力度，搭建人才交流平台，更好地推动北京视听行业高层次人才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9	偏差原因：满意度调查内容和形式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结合服务对象特征和项目实施内容，科学合理设定满意度指标，拓宽收集渠道。	
总分					100	94.9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类项目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506800	50.506800	49.770500	10	98.54%	9.8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506800	50.506800	49.77050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速印机和扫描仪等设备采购和使用，保障全局正常办公。				完成所有设备采购，保障全局正常办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	8	偏差原因分析：年度指标值设定偏低。 改进措施：提高绩效目标设定的精准性。	
		质量指标			15	15		
		时效指标			15	15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	15	偏差原因：目标基本实现，但对全局工作的统筹保障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强化统筹调度、部门协同，进一步提升对全局工作的支撑保障能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7	偏差原因：满意度调查内容和形式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结合服务对象特征和项目实施内容，科学合理设定满意度指标，拓宽收集渠道。	
总分					100	89.8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区公共服务管理与业务保障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综合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6.929718	331.929718	328.507173	10	98.97%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6.929718	331.929718	328.50717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业务工作统筹印刷、搬运、固定资产清查专项审计和后勤综合保障等工作，保障办公区公共服务管理有序。				顺利完成了业务工作统筹印刷、搬运、固定资产清查专项审计和后勤综合保障等工作，保障了办公区公共服务管理有序。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4	24		
		质量指标			8	8		
		时效指标			8	8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	14	偏差原因：目标基本完成，办公区公共服务整体有序，但在精细化管理、服务响应效率方面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加强工作统筹，强化细节保障，优化服务举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9	偏差原因：满意度调查内容和形式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结合服务对象特征和项目实施内容，科学合理设定满意度指标，拓宽收集渠道。	
总分					100	92.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广播电视史志年鉴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新视听发展中心（北京音像资料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358000	69.358000	60.417800	10	87.11%	8.7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358000	69.358000	60.4178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北京广播电视志》编纂资料的整理及上报工作，完成2025年《北京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年鉴》的编辑出版，向《中国广播电视年鉴》《中国新闻年鉴》《北京年鉴》供稿等常规性工作。				完成《北京广播电视志》编纂资料的归集整理与报送，组织完成2025年《北京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年鉴》的编纂与出版工作，按期为《中国广播电视年鉴》《中国新闻年鉴》《北京年鉴》等提供稿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7	17		
		质量指标			14	14		
		时效指标			9	9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	15.5	偏差原因：年度指标值设定偏低。 改进措施：提高绩效目标设定的精准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8	偏差原因：满意度调查内容和形式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结合服务对象特征和项目实施内容，科学合理设定满意度指标，拓宽收集渠道。	
总分					100	92.2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首都广电新型智库项目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新视听发展中心（北京音像资料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6.669760	196.669760	192.189320	10	97.72%	9.7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6.669760	196.669760	192.18932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广电新型智库建设项目，编纂《京津冀视听媒体融合发展报告》《北京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发展报告》《北京网络视听文艺发展报告》，成果出版制作、电子化展现，开展智库人员培训等形式，进一步摸清国际、国内产业发展底数，分析现状问题，形成发展思路，更好地为政策制定、行业发展、产业促进提供建设性意见，加快形成视听行业影响力。				以三大核心领域为聚焦，通过采集分析行业数据，为编制三本蓝皮书构建坚实数据与决策支撑体系。创新采用短视频、专题访谈等数字化形式多维度展现成果，联动多平台形成传播矩阵，提升社会认知度。开展培训班，构建“数据—研究—转化—人才”全链条机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	19	偏差原因：年度指标值设定偏低。 改进措施：提高绩效目标设定的精准性。	
		质量指标			15	15		
		时效指标			5	5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	17	偏差原因：研究前瞻性有待提升。 改进措施：通过数据采集分析，提升政策研究前瞻性，为产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6	偏差原因：未开展量化满意度调查。 改进措施：结合服务对象特征和项目实施内容，科学合理设定满意度指标，拓宽收集渠道。	
总分					100	91.7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北京广播电视行业渠道推广项目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宣传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9.100000	369.100000	369.10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9.100000	369.100000	369.10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保证全局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宣传有效推进，申请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品牌宣传投放、宣传内容设计制作以及重点项目内容宣传，进一步对宣传资源进行科学统筹和梳理，配合各业务处室做好日常工作；制定年度总体宣传方案，统筹媒体资源，使宣传工作更加系统化、精细化。				完成品牌宣传投放、宣传内容设计制作以及重点项目内容宣传，全面统筹各类媒体资源，使宣传工作实现系统化、精细化推进，切实保障了各项宣传任务落地见效。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1	21		
		质量指标			14	13	偏差原因：宣传内容与投放渠道精准度方面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优化宣传内容策划，合理布局投放渠道，持续提升创作质量与投放实效。	
		时效指标			5	5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3	11	偏差原因：距离满足人民群众对视听生活的新期待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根据人民群众对视听生活的需求，丰富精品创作成果供给，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视听生活的新期待。	
		可持续影响指标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8	偏差原因：年度指标值设定偏低。 改进措施：提高绩效目标设定的精准性。	
总分					100	95.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管理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宣传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2.185522	260.302562	258.265332	10	99.22%	9.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2.185522	260.302562	258.26533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财务软件支持。2. 通过购买摄影器材、剪辑器材等，解决宣传推广工作中拍摄和剪辑设备不足或者老旧问题，提升宣传效果，支撑日常工作。3. 统筹做好局自建系统所需政务云资源的租赁和管理工作，确保云上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1. 采购财务软件，系统操作正常，财务工作得到保障。 2. 通过购买摄影器材、剪辑器材等，支撑了宣传推广工作中的拍摄和剪辑需求，有效提升了宣传效果，支撑了日常工作。 3. 统筹完成局自建系统所需政务云资源的租赁和管理工作，云上系统运行安全稳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6	26		
		质量指标			14	14		
		成本指标			20	18	偏差原因：年度指标值设定不准确。 改进措施：提高绩效目标设定的精准性。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	14	偏差原因：在资源动态调配、使用优化等方面仍存在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加强云资源运行研判，持续优化云资源配置，提升对局自建系统的综合保障能力。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1.9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及互联网接入项目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宣传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4.110820	724.110820	724.11082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4.110820	724.110820	724.11082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局行政审批系统政务云租赁，保障视频会议系统、OA系统等日常管理系统的安全运行，保障局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内容管理等。				保障了局行政审批系统、OA系统的日常技术性支持维护。保障了视频会议系统的巡检、检测和维修保养。完成了局域网络和办公终端的日常维护维修和相关的网络安全服务工作。保障局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技术维护管理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9	19		
		质量指标			8	8		
		时效指标			13	12	偏差原因：内容响应、信息推送的时效性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提高内容响应和信息推送效率，提升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管理水平。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30	22	偏差原因：在政务服务精细化保障方面仍有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分析研判业务需求，针对性优化工作举措，提升业务服务精细化水平。	
总分					100	9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首都广电行业“视听荟”						
主管部门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			实施单位	北京广播影视交流促进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0	7.000000	5.620000	10	80.29%	8.0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0000	7.000000	5.62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首次首都广电行业“视听荟”的举办，帮助行业主管部门与高校、研究机构、企业建立一个信息沟通与人才融通的平台，让更多的专家学者与行业从业者参与其中，为行业人才发展助力。				通过举办交流活动，搭建起跨国别、跨区域、跨领域的交流合作平台，构建广播电视产业协作和国际合作新生态。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	18	偏差原因：部分人员签到资料留存不完整。 改进措施：做好签到资料的收集归档。	
		质量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	17	偏差原因：平台在人才智力转化、研讨交流深度方面存在提升空间。 改进措施：充分用好现有合作交流平台，加大行业人才经验互鉴与智力成果输出力度，强化平台对人才培育的实质性支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6	偏差原因：收到感谢信，但未收集满意度调查表。 改进措施：结合服务对象特征和项目实施内容，科学合理设定满意度指标，拓宽收集渠道。	
总分					100	89.03		